

潮州市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

关于潮州凯普康和医院纳入潮州市医疗保障 定点医疗机构的公告

根据《转发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〈广东省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经办规程〉的通知》（潮医保〔2022〕55号）和《关于完善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资料审查、评估核查、挂网公示等程序，决定自2024年10月28日起将潮州凯普康和医院纳入我市医疗保障定点医疗机构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新增定点医疗机构信息

潮州市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

2024年10月28日



附件

新增定点医疗机构信息

序号	医疗机构名称	地址	医院级别	医保待遇
1	潮州凯普康和医院	潮州市湘桥区创北路1号首层、二层、三层、七层、八层至九层	二级	二类

